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承辦人:陳信奇

電話: 02-27208889/1999轉6442

傳真: 02-27252869

電子信箱:edu_me.05@mail.taipei.gov.

受文者: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:北市教軍字第111302000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為教育部第四屆「我的未來我作主」防制毒品微電影競賽 得獎影片推播宣導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教育部110年12月30日臺教學(五)字第1100179703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旨揭宣導係防制毒品微電影競賽後續推廣,為延續微電影 競賽活動宗旨,請貴校協助得獎影片推廣運用,影片請逕 至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連結運用 (網址:

https://erp.moe.gov.tw/VideoList) 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

副本: 電2072/01/05文 [6:55:49 章



第1頁,共1頁